

惠誉下调美国评级展望至“负面”

国际评级机构惠誉7月31日发布报告，将美国主权信用评级展望由“稳定”下调至“负面”，同时维持美国长期主权信用评级为“AAA”。

惠誉说，下调美国主权信用评级展望至“负面”，以反映美国公共财政的持续恶化和可靠财政整顿计划的缺位。

惠誉认为，新冠疫情之前，债务和赤字高企就已“腐蚀”美国的主权信用。疫情冲击之下，美国出台财政刺

激等措施，进一步推升债务。11月总统选举在即，财政政策走向一定程度上依赖于选举结果，存在政策僵局持续的风险。

“融资灵活性得到了联邦储备（委员会）干预以修复金融市场流动性的支撑，但不能完全消除中期债务持续性风险，”报告写道，“存在不断增加的风险，美国政策制定者将不能充分巩固公共财政以在疫情冲击过后稳定公

共债务。”
报告预计，到2021年，美国政府债务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可能超过130%。这一数据预计从2023年开始稳定，但以利率维持低位为前提。然而，“当增长和通胀开始后，非常低的市场利率能否维持存在不确定性”。

为应对疫情冲击，美国国会已经出台总额达2.2万亿美元（约合15.3万亿元人民币）的经济纾困法案，为低

收入美国民众发放现金支票，并为受

疫情影响严重的中小企业增设贷款项

目。同时，美联储将联邦基金利率目

标区间下调至零到0.25%的超低水

平，并开启无上限量化宽松。

7月29日，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结束货币政策会议后发表声明说，持续的公共卫生危机将在短期内严重影响经济活动、就业和通货膨胀，并在中期对经济前景构成相当大的风险。美国经

济前景将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疫情进展。

美联社报道，美国国会预算局预计，在截至今年9月30日的本财年年度，财政赤字将达到空前的3.7万亿美元（25.8万亿元人民币）。在上一个财政年度，赤字为9844亿美元（6.9万亿元人民币）。仅今年6月，赤字就达到8640亿美元（6万亿元人民币），为最高月度水平。

陈立希（新华社专特稿）

约 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
美 国新冠确诊病例超450万



7月30日，医务人员在美国迈阿密附近的科勒尔盖布尔斯医院急诊室外转运病人。

美国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31日发布的新冠疫情最新统计数据显示，美国累计确诊病例超过450万例。

美国从英法订购1亿剂新冠疫苗

美国政府7月31日说，美国与英国、法国两家大型医药企业达成协议，将由这两家企业向美国供应多至1亿剂正在临床试验中的新冠疫苗。

路透社报道，这两家欧洲企业分别是法国药企赛诺菲和英国药企葛兰素史克。根据协议，美国政府将向两家企业支付多至21亿美元采购足够5000万人接种的疫苗，还保留另外5000万剂疫苗的购买特权。这项采购项目基于美国政府的“环速飞奔项目”，旨在2020年年底前快速将一种新冠疫苗投入使用。

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部长亚历克斯·阿扎7月31日宣布这项采购协议时说，这次采购为美国疫苗后备提供支持，这种赛诺菲和葛兰素史克联合开发的疫苗正在临床试验，有望为上千万美国人提供安全有效的制剂。

庄北宁（新华社专特稿）

葡萄牙一火车与铁路维修车相撞脱轨造成52人死伤



这是7月31日在葡萄牙中部科英布拉市附近拍摄的事故现场。

葡萄牙一列从首都里斯本开往北部城市布拉加的火车31日与一辆铁路维修车在中部科英布拉市附近相撞后脱轨，共造成2人死亡、50人受伤，其中7人伤势严重。

新华社/美联

伊朗与乌克兰谈误击客机赔偿事宜

伊方准备赔偿

伊朗外交部7月31日证实，就误击乌克兰航空公司客机一事，伊朗原则上同意就误击乌航客机做赔偿。

伊朗一个代表团7月30日在乌克兰首都基辅与乌克兰外交部磋商赔偿事宜。乌克兰外交部长德米特罗·库列巴说，会尽可能争取最多赔偿金，如果磋商无果，将诉诸国际法庭。

伊朗外交部发言人阿巴斯·穆萨维31日告诉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通讯社记者，伊朗原则上同意就误击乌航客机做赔偿。

“我们原则上同意这一点，但这件事非常费时，”他说，没有确定赔偿具体时间，一些技术性和法律事务有待解决。

乌航一架波音737-800型客机1月8日从伊朗首都德黑兰霍梅尼机场起飞不久后坠毁，176名乘客和机组人员全部遇难。三天后，伊朗伊斯兰革命卫队空天部队司令承认，部队误把客机当成“敌对目标”，发射导弹将其击落。伊朗军方发表声明说，客机是被伊朗军方“非故意”击落，事故系“人为错误”所致。伊朗方面7月将失事客机的“黑匣子”送至法国首都巴黎，交由法国民用航空安全调查机构分析。

伊朗外交部副部长穆赫辛·巴哈尔万德7月早些时候说，作为事故发生地所在国，伊朗会根据《国际民用航空公约》等国际法以及伊朗国内法规处理此事。

乌方尽力争取

乌克兰外长库列巴31日在一场视频记者会上说，乌伊30日在基辅举行第一轮磋商，但不能确定伊方同意赔偿多少。“对话昨晚结束，持续11个小时。总体而言，对话有建设性。”

依据联合国相关规定，伊朗主导这次空难调查；发生空难的波音客机在美国制造，许多遇难者是伊朗裔加拿大人，美国和加拿大因而参与调查；乌克兰方面代表相关国家与伊朗谈赔偿问题。

库列巴在记者会上说，乌伊双方同意就赔偿事宜再度磋商，对达成一致表达谨慎乐观。“如果与伊朗的谈判不成功，我们一定会诉诸国际法庭……伊朗将支付必要赔偿。但这是我们的第二套方案，第一套方案是希望与伊朗的谈判可以解决所有议题并得到赔偿。”

库列巴30日说，乌方将竭尽所能为遇难者家属争取赔偿金，但“过程不容易”。杜鹃（新华社专特稿）

文件

海南省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预防和纠正行政执法过错，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有关法律的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具有行政执法权的行政执法部门、法律法规授权或依法委托的组织（以下简称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行政执法人员。

本办法所称的行政执法活动，包括行政许可、行政执法检查、行政处罚、行政执法、行政征收、行政收费等。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行政执法过错责任，是指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不履行、违法履行法定职责，致使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造成不良后果，尚不足以移送司法机关或监察机关追究其违法责任或行政执法纪律责任，所应当承担的行政责任。

在事实表述、法条引用、文书制作等方面存在瑕疵，不影响案件处理结果的正确性及效力的，不属于本办法所称的行政执法过错。

第四条 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应当坚持依法公正、实事求是、过罚相当、教育与惩戒相结合的原则。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一领导本行政区域内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司法行政机关对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实施监督检查。

第六条 行政执法部门内设机构及本部门行政执法人员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由本部门负责追究。

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由本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机关负责认定并报请本级人民政府追究。

实行垂直管理的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追究。

实行双重管理的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由其上级机关或者本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机关负责追究。

第七条 实行垂直管理的上级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认为下级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负责追究的行政执法过错行为在本地区、本系统内影响较大的，可以直接予以追究。

第二章 追究范围

第八条 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行政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一)不具备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实施

行政执法行为的；
(二)违反法定程序实施行政执法行为的；
(三)无合法依据或者适用依据明显错误的；
(四)超越法定职权的；
(五)主要事实认定不清、证据不足的；
(六)不履行政务信息公开义务，或公开的内容不真实的；
(七)截留或挪用查封、扣押、没收、征收财物的；
(八)违反规定乱收费，或要求行政管理相对人接受其有偿服务、购买指定商品、承担其他非法定义务的；
(九)不依法公示征收或征用项目、标准、范围、依据，或不依法对被征收、征用人给予补偿的；
(十)拖延或者拒绝执行上级机关依法作出的行政决定的；
(十一)不依法给予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行政赔偿、行政给付的；
(十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经下列国家机关确认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行政执法人员实施了行政执法违法行为的，应当认定为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形式，可单独或者合并适用。

第十一条 行政执法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重追究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可单独或者合并予以通报批评、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责令公开道歉：

(一)行政执法人员不履行、违法履行法定职责，情节较重的；
(二)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
(三)向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机关出具伪证，或者隐匿、转移、篡改、销毁有关证据的；

(四)拒绝向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提供证据的；
(五)一年内出现2次或2次以上应予追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的；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二条 行政执法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追究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可单独予以责令书面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或者离岗培训：

(一)行政执法过错情节轻微的；
(二)因不可抗力致使行政执法过错加重的；
(三)行政相对人故意伪造或者隐瞒重要证据，致使行政执法过错加重的；
(四)积极采取补救措施，有效防止危害扩大的；
(五)积极配合调查或者有其他立功表现的；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可以

从轻、减轻追究责任的情形。

第十三条 行政执法人员及其行政

海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 291 号

《海南省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已经2020年7月6日七届海南省人民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省 长 沈晓明

2020年7月23日

形式：

(一)批评教育或者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二)取消年度评优评先资格；
(三)诫勉谈话；
(四)通报批评；
(五)离岗培训；
(六)取消行政执法资格；
(七)调离执法岗位；
(八)责令公开道歉；
(九)责令辞去职务；
(十)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责任追究形式。

前款规定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形式，可单独或者合并适用。

第十四条 行政执法人员单独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直接承担全部过错责任。

2个或者2个以上行政执法部门共同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由作出决定的行政执法部门承担主要责任。

受委托执法的行政执法部门或者组织作出行政执法行为，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由委托机关对该行为的后果承担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第十五条 行政执法人员因执行上级行政执法部门的决定发生错误而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由作出决定的上级行政执法部门承担过错责任。

上级行政执法部门撤销、变更下级行政执法部门的行政执法行为，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由上级行政执法部门承担过错责任。

第十六条 区分过错责任，确定责任承担主体，应当根据行政执法过错行为的承办人、审核人和批准人，在行政执法不同工作环节上所起的作用，全面、客观地分析确定。

承办人是指具体办理行政执法事项的行政执法人员。审核人是指对承办人办理的行政执法事项负有审核责任的人员。批准人是指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负责人。

第十七条 承办人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承担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一)提出承办意见错误的；

第十八条 行政执法人员及其行政

执法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追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一)因不可抗力产生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二)因正当防卫、紧急避险等原因产生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三)因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执行标准修订、失效导致适用法律依据错误的；

(四)因法律依据存在争议导致适用法律依据错误的；

(五)行政执法过错情节显著轻微的；

(六)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主动发现行政执法过错并及时纠正的；

(七)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责任划分

第十九条 批准人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承担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一)改变承办人、审核人正确意见的；

(二)未纠正承办人、审核人错误意见的；

(三)未经承办、审核程序，擅自作出行政执法行为的；

(四)其他因批准人错误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

第二十条 经集体讨论决定作出行政执法过错行为的，应当由主持讨论的行政执法部门负责人承担主要责任，参加讨论的其他负责人和具体执法人员承担次要责任，坚持正确意见而未被采纳的人员不承担责任。

第二十一条 经行政复议决定维持的原具体行政行为构成行政执法过错的，应当由原具体行政执法部门承担主要责任，行政复议机关承担次要责任。

受委托执法的行政执法部门或者组织作出行政执法行为，造成行政执法过错的，由委托机关对该行为的后果承担行政执法过错责任。

第二十二条 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应当在充分调查取证并听取被审查人陈述和申辩的基础上区分相关行政执法过错责任主体承担的过错责任，作出责任认定结论。

过错责任追究部门作出责任认定结论，应当由审查人、复核人签字，加盖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印章。

属于本办法第六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还应报经本机关主要负责人批准。

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应当根据责任认定结论作出相应的责任追究决定。

对涉嫌违纪、犯罪的，应当依法移送相关部门处理。

第二十三条 对属于本办法第六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应当自作出责任追究决定之日起

10日内，将责任追究决定连同相关的主

要证据材料报送同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

机关进行备案审查。司法行政机关可以

对该处理决定予以复核或审查，对存

在的问题及时调查处理或提出整改建

第二十四条 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部门在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司法行政机关对其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

改正；

(一)故意隐瞒行政执法过错行为，或

者发现行政执法过错行为而不予追究的；

(